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18號

在2009年2月18日星期三上午11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甘乃威議員，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林大輝議員，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MH, JP

陳健波議員，JP

陳淑莊議員

梁美芬議員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BBS

黃毓民議員

葉偉明議員，MH

葉國謙議員，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

譚偉豪議員，JP

缺席議員：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女士，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助理秘書長(三)林鄭寶玲女士

助理秘書長(特別職務)馬朱雪履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 第64號 — 香港藝術發展局年報2007/08
(於2009年2月12日發表)
- 第65號 — 李寶椿慈善信託基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年度內經審計的財務
報表連同審計署署長報告及受託人基金管理報告書
(於2009年2月16日發表)
- 第66號 — 政府帳目委員會就審計署署長2007—2008年度香港
特別行政區政府帳目審計結果及第五十一號衡工量
值式審計結果報告書提交的報告書
(2009年2月 ——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五十一號報告書)
(於2009年2月18日發表)

發言

政府帳目委員會主席黃宜弘議員就該委員會第五十一號報告書向本會發言。

質詢

1. 梁美芬議員提出第一項質詢。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作答。

3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答覆。

2. 甘乃威議員提出第二項質詢。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作答。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答覆。

陳鑑林議員申報利益，表示他持有很少量的電訊盈科有限公司股份。他繼而提出他的補充質詢。

在陳鑑林議員發言期間，涂謹申議員起立及申報利益，表示他也是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的股東。陳鑑林議員繼續發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答覆。

另有兩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答覆。

3. 黃定光議員提出第三項質詢。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作答。

8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答覆。

4. 王國興議員提出第四項質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作答。

7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答覆。

5. 李永達議員提出第五項質詢。

在李永達議員提出質詢期間，公眾席上有一位公眾人士高聲說話。主席要求該位人士保持安靜。李永達議員繼續提問。

保安局局長作答。

9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保安局局長答覆。

馮檢基議員申報他是這項質詢所提出事宜的其中一名受害者。他繼而提出補充質詢。保安局局長答覆。

另一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保安局局長答覆。

第六至十九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法案

首讀

《2009年紀律部隊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

上述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依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二讀

《2009年紀律部隊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就條例草案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議員議案

打擊酒後駕駛措施

李永達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鑒於近日發生數宗因酒後駕駛引致的嚴重交通意外，造成多人傷亡，反映不少駕車人士對酒後駕駛的危險意識仍然薄弱，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檢討酒後駕駛的罰則，將首次觸犯酒後駕駛罪行的停牌期限增加至最少12個月或以上，並提升酒後駕駛罪行的最高監禁年期及罰款；
- (二) 研究進一步收緊血液酒精含量的法定標準；

- (三) 由律政司研究就判刑較輕的酒後駕駛個案向法院提出上訴，讓司法機構制訂從嚴的量刑標準；
- (四) 研究將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的最高監禁年期提升至與誤殺罪相等；及
- (五) 加強公眾教育宣傳，讓駕駛者明白酒後駕駛的禍害，以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李永達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張學明議員及梁國雄議員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此外，劉健儀議員會就張學明議員的修正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會就議案及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張學明議員、梁國雄議員及劉健儀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陳健波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陳健波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2時16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13位議員及詹培忠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詹培忠議員發言期間，吳靄儀議員要求詹培忠議員澄清他發言中提出的一個論點。詹培忠議員作出澄清。吳靄儀議員繼而起立要求進一步的澄清。詹培忠議員沒有退讓，並繼續發言。

另有兩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李永達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下午3時59分，在李永達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再次發言。

張學明議員就李永達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刪除“鑒於近日”，並以“根據政府資料，近年檢控酒後駕駛數字有上升趨勢，而近日更”代替；在“(一)”之後刪除“檢討酒後駕駛的罰則”，並以“增撥更多資源推行隨機酒精呼氣測試，並於各跨境管制站及附近道路、主要酒吧區、食肆等，常設酒精呼氣測試檢查站；(二)盡快全面檢討剛實施的《2008年道路交通法例(修訂)條例》的成效，包括在有需要時”代替；在“停牌期限增加”之後刪除“至最少12個月或以上”；刪除原有的“(二)”，並以“(三)”代替；在“法定標準”之後加上“，並訂定一套酒精超標程度越高刑罰越重的罰則”；刪除原有的“(三)”，並以“(四)”代替；在“向法院提出”之後加上“覆核或”；在“量刑標準”之後加上“指引”；刪除原有的“(四)”，並以“(五)”代替；刪除原有的“(五)”，並以“(六)”代替；及在“宣傳，”之後加上“並規定於含酒精飲料的包裝面上必須印有不要酒後駕駛等警惕性字句，”。

張學明議員就李永達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劉健儀議員就張學明議員的修正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附近道路、”之後加上“全港各個主要超速駕駛黑點，以及”；及在“包括”之後加上“研究在該條例中引入‘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嚴重受損’的新條款，並引入將酒後危險駕駛作為加重量刑的考慮，以及”。

劉健儀議員就張學明議員修正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李永達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1人，贊成修正案者19人，棄權者2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8人，贊成修正案者18人，棄權者9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劉健儀議員在無經預告的情況下，起立動議下列議案：

若就“打擊酒後駕駛措施”的議案或其修正案再進行記名表決時，表決須在記名表決鐘鳴響1分鐘之後進行。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張學明議員就李永達議員議案動議，並經劉健儀議員修正的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李永達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9(5)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1人，贊成修正案者19人，反對者2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8人，贊成修正案者17人，反對者10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I。)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梁國雄議員就由李永達議員動議，經張學明議員及劉健儀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本會亦促請政府成立診治酗酒人士的醫療設施及社區輔導中心，讓該等人士獲得適當的治療及輔導，明白酒後駕駛的禍害，從而減少酒後駕駛意外的發生”。

梁國雄議員就由李永達議員動議，經張學明議員及劉健儀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李永達議員發言答辯。

由李永達議員動議，經張學明議員、劉健儀議員及梁國雄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協助青年人應付金融海嘯

陳淑莊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就議案發言：

在金融海嘯衝擊下，香港經濟極可能大幅放緩，青年人勢將承受各方面的壓力，包括因償還學生貸款而帶來的經濟負擔、因職位減少而造成的就業困難等；本會促請政府關注青年人在經濟困境中的各種需要，並提供適當支援，協助他們紓緩壓力、建立事業、貢獻社會，具體措施包括：

- (一) 取消現時“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的1.5%風險利率，改為在學生完成課程後才開始計算利息；
- (二) 暫緩向所有學生貸款計劃的貸款人收取還款，為期一年，並豁免該年度的所有貸款利息；
- (三) 為青年人提供更多就業輔導和就業支援，特別是在環保工業和創意產業增加資源投放，協助他們尋找合適的工作；
- (四) 開設適合青年人從事的臨時職位和實習職位，包括環境保育、調查研究、社區關係、宣傳推廣等方面的工作，讓他們有機會累積工作經驗；
- (五) 研究為有意創業或成為自僱人士的青年人提供各種形式的支援，包括適當培訓、顧問服務、資助或貸款安排；及
- (六) 盡快落實經濟機遇委員會針對青年人需要所提出的建議，並盡快提出具體工作計劃和公布詳情。

陳淑莊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5位議員準備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會就議案及5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準備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李慧琼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準備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梁君彥議員申報他是職業訓練局的主席。他繼而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準備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黃成智議員、王國興議員及李卓人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11位議員及陳茂波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主席的准許下，何秀蘭議員起立更正她較早前發言中提及的一個數字，以及解釋她發言中提出的一個論點。

另有4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陳淑莊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再次發言。

李慧琼議員就陳淑莊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在金融”之前加上“鑒於全球經濟下滑，香港”；在“衝擊下”之後刪除“，香港經濟極可能大幅放緩”；在“(一)”之後刪除“取消”，並以“把”代替；在“‘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之後刪除“的1.5%風險利率，”，並以“利率劃一為2.5%，並”代替；在“課程後”之後加上“獲得聘用”；在“計算利息”之後加上“，以及把須經過入息審查的貸款改為免息貸款”；及在“建議，”之後加上“以及推行大專畢業生實習津貼計劃，由政府向提供實習名額的香港及內地企業提供津貼，以協助應屆畢業生解決就業困難，”。

李慧琼議員就陳淑莊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主席表示，梁君彥議員已表明，如果李慧琼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他會撤回他就陳淑莊議員議案動議的修正案。梁君彥議員因此撤回他的修正案。

由於李慧琼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黃成智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的措辭。

黃成智議員就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他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七)檢討各專上學生資助計劃，放寬申請條件、提高資助及貸款金額，減輕大專生的經濟負擔；及(八)研究為大專畢業生提供更多還款的彈性，包括畢業後首三年可償還較低的還款額”。

黃成智議員就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李慧琼議員及黃成智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王國興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的措辭。

王國興議員就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及黃成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九)增加持續進修基金資助金額至3萬元，以減輕青年人進修的財政壓力，同時擴闊資助範圍及加強監察課程營辦的工作；及(十)增加各院校的文憑、高級文憑、學士、碩士等課程的資助學額，讓更多青年人有機會接受專上教育，從而增強他們的競爭力”。

王國興議員就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及黃成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黃成智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0人，贊成修正案者4人，反對者2人，棄權者4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1人，贊成修正案者8人，反對者12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由於李慧琼議員及黃成智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李卓人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的措辭。

李卓人議員就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及黃成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他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及(九)設立培訓合約制度，讓離校青年人獲得培訓機會和工作經驗”。

李卓人議員就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及黃成智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陳淑莊議員發言答辯。

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黃成智議員及李卓人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陳淑莊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0人，贊成經修正的議案者10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2人，贊成經修正的議案者20人，反對者1人。(表決紀錄載於附錄IV。)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他宣布經修正的議案獲得通過。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9年2月25日上午11時正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晚上8時07分休會。

主席曾鈺成
2009年3月12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

投票 VOTE: 1
 日期 DATE: 18/02/2009
 時間 TIME: 04:14:03 下午pm

動議 MOTION: 劉健儀議員就張學明議員對李永達議員的「打擊酒後駕駛措施」議案所提修正案，作出的修正案
 HON MIRIAM LAU'S AMENDMENT TO HON CHEUNG HOK-MING'S AMENDMENT TO HON LEE WING-TAT'S MOTION ON "MEASURES FOR COMBATING DRINK DRIVING"

動議人 MOVED BY: 劉健儀 Miriam LAU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1	28	
投票 Vote	21	27	
贊成 Yes	19	18	
反對 No	0	0	
棄權 Abstain	2	9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棄權 ABSTAIN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棄權 ABSTAIN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棄權 ABSTAIN	李華明 Fred LI	棄權 ABSTAIN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棄權 ABSTAIN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贊成 YES	陳藍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贊成 YES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棄權 ABSTAIN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石禮謙 Abraham SHEK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棄權 ABSTAIN
方剛 Vincent FANG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棄權 ABSTAIN
梁君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贊成 YES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甘乃威 KAM Nai-wai	棄權 ABSTAIN
陳茂波 Paul CHAN	贊成 YES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陳健波 CHAN Kin-por	贊成 YES	李慧琼 Starry LEE	贊成 YES
梁家駒 Dr LEUNG Ka-lau	贊成 YES	陳克勤 CHAN Hak-kan	贊成 YES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棄權 ABSTAIN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葉偉明 IP Wai-ming	贊成 YES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贊成 YES
葉國謙 IP Kwok-him	贊成 YES	黃成智 WONG Sing-chi	棄權 ABSTAIN
潘佩璆 Dr PAN Pey-chyau	贊成 YES	WONG Kwok-kin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黃毓民 WONG Yuk-man	贊成 YES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2
 日期 DATE: 18/02/2009
 時間 TIME: 04:17:02 下午pm

動議 MOTION: 張學明議員對李永達議員的「打擊酒後駕駛措施」議案，提出經劉健儀議員修正的修正案
 HON CHEUNG HOK-MING'S AMENDMENT AS AMENDED BY HON MIRIAM LAU TO HON LEE WING-TAT'S MOTION ON "MEASURES FOR COMBATING DRINK DRIVING"

動議人 MOVED BY: 張學明CHEUNG Hok-mi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1	28	
投票 Vote	21	27	
贊成 Yes	19	17	
反對 No	2	10	
棄權 Abstain	0	0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反對 NO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李卓人 LEE Cheuk-yan	反對 NO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反對 NO	李華明 Fred LI	反對 NO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反對 NO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贊成 YES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反對 NO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反對 NO
方剛 Vincent FANG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反對 NO
梁君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贊成 YES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甘乃威 KAM Nai-wai	反對 NO
陳茂波 Paul CHAN	贊成 YES	何秀蘭 Cyd HO	反對 NO
陳健波 CHAN Kin-por	贊成 YES	李慧琼 Starry LEE	贊成 YES
梁家駒 Dr LEUNG Ka-lau	贊成 YES	陳克勤 CHAN Hak-kan	贊成 YES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反對 NO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葉偉明 IP Wai-ming	贊成 YES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贊成 YES
葉國謙 IP Kwok-him	贊成 YES	黃成智 WONG Sing-chi	反對 NO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贊成 YES	黃國健 WONG Kwok-kin	贊成 YES
謝偉俊 Paul TSE		黃毓民 WONG Yuk-man	贊成 YES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3
 日期 DATE: 18/02/2009
 時間 TIME: 07:59:41 下午pm

動議 MOTION: 王國興議員對陳淑莊議員就「協助青年人應付金融海嘯」所提，經李慧琼議員及黃成智議員修正的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WONG KWOK-HING TO HON TANYA CHAN'S MOTION ON "HELPING YOUNG PEOPLE COPE WITH THE FINANCIAL TSUNAMI" AS AMENDED BY HON STARRY LEE AND HON WONG SING-CHI

動議人 MOVED BY: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0	21	
投票 Vote	10	20	
贊成 Yes	4	8	
反對 No	2	12	
棄權 Abstain	4	0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反對 NO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反對 NO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反對 NO	李華明 Fred LI	反對 NO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涂謹申 James TO	反對 NO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鑑林 CHAN Kam-lam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贊成 YES
劉皇發 LAU Wong-fat		劉江華 LAU Kong-wah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劉慧卿 Emily LAU	反對 NO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李鳳英 LI Fung-ying		陳偉業 Albert CHAN	
張宇人 Tommy CHEUNG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余若薇 Audrey EU	反對 NO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李永達 LEE Wing-tat	反對 NO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棄權 ABSTAIN	梁家傑 Alan LEONG	反對 NO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反對 NO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湯家驊 Ronny TONG	反對 NO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甘乃威 KAM Nai-wai	反對 NO
陳茂波 Paul CHAN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陳健波 CHAN Kin-por		李慧琼 Starry LEE	贊成 YES
梁家騮 Dr LEUNG Ka-lau		陳克勤 CHAN Hak-kan	贊成 YES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贊成 YES	陳淑莊 Tanya CHAN	反對 NO
葉偉明 IP Wai-ming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葉國謙 IP Kwok-him		黃成智 WONG Sing-chi	反對 NO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贊成 YES	黃國健 WONG Kwok-kin	
謝偉俊 Paul TSE		黃毓民 WONG Yuk-man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棄權 ABSTAIN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4
 日期 DATE: 18/02/2009
 時間 TIME: 08:05:54 下午pm

動議 MOTION: 由陳淑莊議員動議，經李慧琼議員、梁君彥議員、及黃成智議員、及王國興議員、及李卓人議員修正的「協助青年人應付金融海嘯」議案
 MOTION MOVED BY HON TANYA CHAN ON "HELPING YOUNG PEOPLE COPE WITH THE FINANCIAL TSUNAMI" AS AMENDED BY HON STARRY LEE / HON ANDREW LEUNG, / AND / HON WONG SING-CHI, / AND / HON WONG KWOK-HING / AND / HON LEE CHEUK-YAN

動議人 MOVED BY: 陳淑莊 CHAN Tanya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0	22	
投票 Vote	10	21	
贊成 Yes	10	20	
反對 No	0	1	
棄權 Abstain	0	0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Dr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鑑林 CHAN Kam-lam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贊成 YES
劉皇發 LAU Wong-fat		劉江華 LAU Kong-wah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李鳳英 LI Fung-ying		陳偉業 Albert CHAN	
張宇人 Tommy CHEUNG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林大輝 Dr LAM Tai-fai		甘乃威 KAM Nai-wai	贊成 YES
陳茂波 Paul CHAN		何秀蘭 Cyd HO	贊成 YES
陳健波 CHAN Kin-por		李慧琼 Starry LEE	贊成 YES
梁家驩 Dr LEUNG Ka-lau		陳克勤 CHAN Hak-kan	贊成 YES
張國柱 CHEUNG Kwok-che	贊成 YES	陳淑莊 Tanya CHAN	贊成 YES
葉偉明 IP Wai-ming		梁美芬 Dr Priscilla LEUNG	
葉國謙 IP Kwok-him		黃成智 WONG Sing-chi	贊成 YES
潘佩璆 Dr PAN Pey-chyou	贊成 YES	黃國健 WONG Kwok-kin	
謝偉俊 Paul TSE		黃毓民 WONG Yuk-man	
譚偉豪 Dr Samson TAM	贊成 YES	葉劉淑儀 Mrs Regina IP	反對 NO

秘書 CLERK